



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涉外经济法 同步练习册

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指导委员会 组编
李有星 编著

Q · G · G · G · D · J · Y · Z · X · K · S

(2002年版)
浙江大學出版社

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涉外经济法同步练习册

(2002 年版)

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指导委员会组编

李有星 编著

浙江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涉外经济法同步练习册 / 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指导委员会组编; 李有星编著. —杭州: 浙江大学出版社, 2002. 7

ISBN 7-308-02985-9

I. 涉... II. ①全... ②李... III. 涉外经济法—高等教育—自学考试—习题 IV. D922.295-4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2) 第 033002 号

责任编辑 徐宝澍

出版发行 浙江大学出版社

(杭州浙大路 38 号 邮政编码 310027)

(网址: <http://www.zjupress.com>)

(E-mail: zupress@mail.hz.zj.cn)

排 版 者 浙江大学出版社电脑排版中心

印 刷 金华市地质彩印厂

开 本 850mm×1168mm 1/32

印 张 8.75

字 数 220 千

版 印 次 2002 年 7 月第 1 版 2002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0001—3070

书 号 ISBN 7-308-02985-9/D·136

定 价 13.20 元

组 编 前 言

依靠自己的力量,在有限的时间里学习一门新学科,从不懂到懂,从不会到会,从不理解到理解,从容易遗忘到记忆深刻,从不会应用到熟练应用,从模仿到创新,把书本知识内化为自己的知识,是一个艰难的过程。在这个过程中,自学者不仅需要认真钻研考试大纲,刻苦学习教材和辅导书,还应该做适量的练习,把学和练有机地结合起来,否则,就不能达到预定的学习目标。“纸上得来终觉浅,绝知此事要躬行”。这是每一位自学者都应遵循的信条。

编写练习,同样是件不容易的事。它对编写者提出了相当高的要求:

有较深的学术造诣。

有较丰富的教学经验。

对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有深刻的理解并有一定的辅导自学者的经历。

对考试大纲、教材、辅导书有深入的了解,对文中的重点、难点、相互联系等有准确的理解。

对自学者学习需要和已有的知识基础有一定的了解。

只有把这些因素融会在一起,作者才能编写出高质量的,有利于举一反三、事半功倍的练习。

基于以上考虑,我们组织编写出版了同步练习册,使之与考试大纲、教材、自学辅导书相互补充,形成一个完整的学习媒体系统。

之所以把这些练习称为同步练习,是因为:

第一,它与考试大纲、教材的内容及顺序是一致的。按照考试

大纲、教材的章、节、知识点的顺序编选习题,方便自学者循序渐进地学习与练习。

第二,它与自学者学习过程是一致的。自学过程大体包括初步接触、大体了解、理解、记忆、应用、创新、复习等阶段。在每一个阶段,自学者都容易找到相应的练习。

如此学与练同步的方式,有利于激发自学的兴趣与动机,有利于集中注意力于当前所学的内容,有利于理解、巩固、记忆、应用,尤其有利于自学者及时知道自己的学习状态与结果,以便随时调整学习计划,在难度较大处多投入精力。

基于对学习目标的考虑,我们把同步练习大致分为四类:

第一,单项练习:针对一个知识点而设计的练习。其目的在于帮助自学者理解和记忆基本概念和理论。

第二,综合练习:针对几个知识点而设的练习。这又可分为在本章综合、跨章综合、跨学科综合三级水平。其目的在于帮助自学者把相关知识联系起来,形成特定的知识结构以便灵活地应用。

第三,创造性练习:提供一些案例、事实、材料,使考生应用所学到的理论、观点、方法创造性地解决问题。这类问题可能没有统一的答案,只有一些参考性的思路。其目的很明显,就是培养自学者创新意识和能力。

第四,综合自测练习:在整个学科范围内设计练习,尽量参照考试大纲的题型,组成类似考卷的练习。其目的在于使自学者及时检测全部学习状况,帮助自学者作好迎接统一考试的知识及心理准备。

希望应考者在使用同步练习之前了解我们的构想,理解我们的意图,以便主动地选择适合自己学习的练习题目。

孔子说:“学而时习之,不亦说乎?”一边学,一边练,有节奏、有规律地复习,不仅提高了学习效率,也会给艰难的学习过程带来不少的快乐。圣人能够体会到这一点,我们每一位自学者同样能体会

到。如果通过这样的学习过程,实现了学习目标,实现了人生的理想,实现了对自我的不断超越,那么,我们说这种学习其乐无穷也毫不夸张。

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指导委员会

2000 年 10 月

目 录

第 1 章 涉外经济法总论	1
1.1 考核知识点	1
1.2 重点提示	1
1.3 习题	2
1.4 参考答案	7
第 2 章 涉外经济合同法律制度	15
2.1 考核知识点	15
2.2 重点提示	15
2.3 习题	16
2.4 参考答案	31
第 3 章 涉外投资法律制度	46
3.1 考核知识点	46
3.2 重点提示	46
3.3 习题	47
3.4 参考答案	52
第 4 章 外商投资企业法律制度	57
4.1 考核知识点	57
4.2 重点提示	57
4.3 习题	58
4.4 参考答案	69
第 5 章 “三来一补”和其他直接投资方式法律制度	78
5.1 考核知识点	78

5.2	重点提示·····	78
5.3	习题·····	79
5.4	参考答案·····	85
第6章	对外贸易法律制度 ·····	90
6.1	考核知识点·····	90
6.2	重点提示·····	90
6.3	习题·····	91
6.4	参考答案·····	98
第7章	涉外工业产权与技术转让法律制度 ·····	104
7.1	考核知识点·····	104
7.2	重点提示·····	104
7.3	习题·····	105
7.4	参考答案·····	124
第8章	涉外金融法律制度 ·····	135
8.1	考核知识点·····	135
8.2	重点提示·····	135
8.3	习题·····	136
8.4	参考答案·····	154
第9章	涉外税收法律制度 ·····	164
9.1	考核知识点·····	164
9.2	重点提示·····	164
9.3	习题·····	165
9.4	参考答案·····	174
第10章	海关商检法律制度 ·····	182
10.1	考核知识点·····	182
10.2	重点提示·····	182
10.3	习题·····	183
10.4	参考答案·····	193

第 11 章 涉外经济仲裁与诉讼法律制度	203
11.1 考核知识点	203
11.2 重点提示	203
11.3 习题	204
11.4 参考答案	213
附录 I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涉外经济法试题(一)	220
附录 II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涉外经济法试题(二)	229
附录 III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涉外经济法试题(三)	238
附录 IV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涉外经济法试题(四)	248
附录 V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涉外经济法试题(五)	256
后 记	268

第 1 章 涉外经济法总论

1.1 考核知识点

- (一)涉外经济法的概念与调整对象
- (二)涉外经济法的渊源和体系
- (三)涉外经济法律关系
- (四)涉外经济法的原则
- (五)我国涉外经济法的作用

1.2 重点提示

一、填空题

涉外经济法调整对象;涉外经济管理关系;涉外经济合作关系;涉外经济法;涉外经济法的渊源;涉外经济法律关系;涉外经济法律关系主体、客体、内容;经济权利;经济义务;经济职权、请求权;涉外经济法原则;财产所有权。

二、选择题

涉外经济管理关系;涉外经济合作关系;涉外经济法渊源;涉外经济法主体、内容和客体;经济权利;涉外经济法原则。

三、名词解释

涉外经济法概念;涉外经济法律关系;经济权利;经济义务;平等互利;国际法规范;普遍优惠制;条约优先适用。

四、简答题

涉外经济管理关系和涉外经济合作关系的联系与区别;涉外经济法的渊源及其主要内容;涉外经济法的体系;涉外经济法律关系的特征;涉外经济法的原则;涉外经济法和作用;涉外经济法主体的经济权利、义务。

五、论述题

我国涉外经济法的调整对象;我国现行涉外经济法体系。

六、案例分析题(略)

1.3 习题

一、填空题

1. 涉外经济法的调整对象是在对外贸易和科学技术交流活动中产生的_____和_____。

2. 涉外经济管理关系是指我国_____行使经济管理职责,对其他涉外经济活动的主体进行领导、_____、_____和监督而形成的一种社会关系。

3. 涉外经济合作关系是指我国的_____同外国的企业和其他经济组织或者_____之间在涉外经济交往中所形成的经济关系。

4. 涉外经济管理关系体现了领导和被领导、_____的关系;而涉外经济合作关系则是一种完全_____的合作关系。

5. 涉外经济法律关系的一方主体必定是_____,其客体可能位于_____,或者其内容涉及到我国主体与境外主体的_____。

6. 涉外经济法是调整在_____和_____中所产生的涉外经济管理关系和涉外经济合作关系的_____的总称。

7. 涉外经济法的渊源主要包括_____和_____两

大类。

8. 国际法规范是指我国参加、_____和_____的调整涉外经济关系的国际公约、_____和_____的总称。

9. 涉外经济关系的客体是指涉外经济法主体的经济权利和义务所指向的_____。其种类一般包括_____、_____和非物质财富。

10. 经济职权是指国家涉外经济管理机关行使_____时_____享有的权利。经济职权具有_____的隶属性质。

11. 作为涉外经济法律关系客体的非物质财富是指_____、_____和_____等智力成果。

12. 财产所有权指财产所有者对其财产享有的_____。

13. 涉外经济法主体享有的请求权一般包括_____、_____、_____、提起诉讼权等。

14. 经济义务指涉外经济法律关系的主体在涉外_____过程中，_____必须为一定行为或不为一定行为的_____。

15. 涉外经济法属于_____的范畴，是我国_____的组成部分。

16. 平等互利是指涉外经济法律关系主体在法律地位上的_____，在经济利益上的_____。

17. 我国涉外经济法的原则之一是扩大_____，对_____采取鼓励与_____相结合。

18. 国民待遇是使外商在中国投资享有与我国公民_____的民事待遇，体现_____的原则。

19. 国际惯例是_____和_____的总称，是一种对_____的规范。

20. 涉外经济法律关系客体的行为是指涉外经济活动中_____或者_____的行为以及涉外的_____和外商

投资企业中微观的经营管理活动。

21. 涉外经济法律关系的主体是指参加涉外经济管理活动和合作活动,享有_____,承担_____的当事人。

二、单项选择题

1. 涉外经济法是一国在发展对外经济交往中,从本国的()出发所制定的调整对外经济关系的法律规范。

- A. 开放程度
- B. 法律原则
- C. 法治原则
- D. 监管原则

2. 涉外经济法在调整经济合作关系时采用的是()的方法。

- A. 行政命令
- B. 自律、监督
- C. 平等互利
- D. 平等协商

3. 涉外经济法属于()的范畴。

- A. 国内经济法
- B. 国际经济法
- C. 国内法
- D. 国际法

4. 我国没有直接进出口贸易权的企业进出口业务,目前仍须由()代理。

- A. 公民个人
- B. 政府
- C. 银行
- D. 外贸公司

5. 涉外经济合作关系体现了()关系。

- A. 平等互利
- B. 强制性
- C. 民主集中
- D. 领导与被领导

三、多项选择题

1. 涉外经济法的调整对象是在对外经济贸易和科学技术交流活动中所产生的()。

- A. 经济管理关系
- B. 权利义务关系
- C. 经济合作关系
- D. 法律关系
- E. 监督与引导关系

2. 涉外经济法律关系的主体可以是()。

- A.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 B. 公民个人
- C. 中国海关总署 D. 中华人民共和国
- E. 外国的个人

3. 涉外经济法律关系的客体种类包括()。

- A. 经济权利 B. 物
- C. 经济义务 D. 商标
- E. 行为

4. 涉外经济管理关系体现了()的关系。

- A. 平等协商 B. 领导与被领导
- C. 命令和服从 D. 等价有偿
- E. 权利与义务

5. 下列可以作为涉外经济法律关系客体的物有()。

- A. 房屋 B. 土地
- C. 股票 D. 月亮
- E. 空气

6. 涉外经济法主体享有的经济权利是()。

- A. 经济职权 B. 财产所有权
- C. 请求权 D. 纳税权
- E. 监督权

7. 涉外经济法主体享有的经济权利的请求权一般包括()。

- A. 要求赔偿权 B. 请求调解权
- C. 申请仲裁权 D. 提起诉讼权
- E. 要求财产返还权

8. 我国涉外经济法律关系的特征有()。

- A. 主体的广泛性
- B. 法律的兼容性

C. 客体以引进外资和先进技术为主

D. 平等互利、维持中外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E. 尊重国际惯例、条约优先适用的原则

9. 我国涉外经济法的基本原则包括()。

A. 坚持独立自主、扩大对外开放

B. 平等互利

C. 对外商投资采取鼓励与限制相结合

D. 尊重国际惯例

E. 条约优先适用

10. 涉外经济法主体在涉外经济管理和合作过程中承担的义务有()。

A. 尊重我国的国家主权 B. 履行涉外经济管理的职责

C. 守信誉、重合同 D. 依法缴纳税金

E. 不得侵犯他人的合法权益

11. 管理涉外经济活动应主要依靠()。

A. 行政手段 B. 法律手段

C. 经济手段 D. 舆论监督

E. 道德规范

四、名词解释

1. 涉外经济法

2. 涉外经济法律关系

3. 经济权利

4. 经济义务

5. 国际惯例

6. 平等互利

7. 国际法规范

8. 条约优先适用

9. 普遍优惠制原则

五、简答题

1. 简述涉外经济管理关系和涉外经济合作关系的联系与区别。
2. 简述涉外经济管理关系。
3. 简述我国涉外经济法的体系。
4. 涉外经济法主体的经济权利是什么？
5. 涉外经济法主体的经济义务有哪些？
6. 我国涉外经济法的原则是什么？
7. 我国涉外经济法主体包括哪些？
8. 我国涉外经济法的作用是什么？
9. 我国涉外经济法的渊源有哪些？

六、论述题

1. 试述我国涉外经济法的调整对象。
2. 我国涉外经济法的体系是什么？

1.4 参考答案

一、填空题

1. 经济管理关系 经济合作关系
2. 对外经济管理机关 协调 组织
3. 企业或其他经济组织 个人
4. 命令和服从 平等互利
5. 境外主体 境外 权利义务
6. 对外经济贸易 技术合作 法律规范
7. 国内法规范 国际法规范
8. 缔结 承认 国际双边协议 国际惯例
9. 目标 物 行为
10. 管理职能 依法 命令与服从

11. 专利 商标 专有技术
12. 独立支配权
13. 要求赔偿权 请求调解权 申请仲裁权
14. 经济管理和合作 依法 责任
15. 国内法 经济法
16. 平等 互利互惠
17. 对外开放 外商投资 限制
18. 同等 平等互利
19. 国际习惯 国际通例 国际行为
20. 完成工作 提供劳务 宏观管理
21. 经济权利 经济义务

二、单项选择题

1. B 2. D 3. C 4. D 5. A

三、多项选择题

1. AC 2. ABCDE 3. BDE 4. BC 5. ABC 6. ABC
7. ABCDE 8. ABC 9. ABCDE 10. ABCDE 11. BC

四、名词解释

1. 我国涉外经济法是调整在对外经济贸易和技术合作中所产生的涉外经济管理关系和涉外经济合作关系的法律规范的总称。

2. 涉外经济法律关系是指我国在对外经济贸易、技术交往与对外经济、贸易、技术合作活动中,根据涉外经济法的规定所发生的权利和义务关系。

3. 经济权利是指涉外经济法主体在涉外经济管理和合作过程中,依法具有的为自己为或不为一定行为和要求他人为或不为一定行为的资格。

4. 经济义务是指涉外经济法律关系的主体在涉外经济管理和合作过程中,依法必须为一定行为或不为一定行为的责任。

5. 国际惯例是国际习惯和国际通例的总称,是在国际交往中